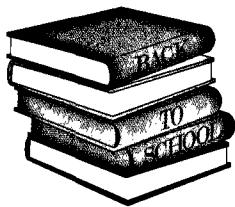


來一客閱讀披薩——



讓閱讀變成悅讀

文字工作者 ◎ 李貴美

◆給孩子來一客閱讀的披薩

臺灣父母流行一句話：「老大照書養，老二照豬養」，意思是說，初為父母者沒有經驗，必須從書中取經，擷取專家的智慧，到了生老二時，因為經驗豐富，自然胸有成竹，隨隨便便就能把孩子帶好了，這是對教養的建議，可見書中不止有顏如玉，書中不止有黃金屋，書中還有取之不竭的智慧，而閱讀能激發想像力、創造力、累積能量、對受創的心靈有治療的功能、面對問題時讓你的思維更清晰……，閱讀的效益無遠弗屆。

孩子的共同特質是純真、愛玩。如果孩子喜歡打球或游泳，並非他了解這些運動對他身體健康的重要性，而是他在做這些運動時，得到了遊戲的滿足和樂趣。假如我們告訴孩子：來讀書吧！他們一定興趣缺缺，這時候，如果換個口氣說：來聽故事囉！哇！相信他們馬上就靠攏過來了。同理，與其用說教的方式讓孩子得到知識，不如將書本變得像可口的披薩，吸引孩子品嚐。

◆閱讀的身教和境教

許多父母問我：孩子不愛看書怎麼辦？通常我會反問他：「你自己看不看書？家裡有沒有適當的閱讀環境？」得到的答案大多是否定的，我想這就是問題的癥結，要讓孩子愛上閱讀，身教境教不可少。

我從懷老大開始，除了看一般報章雜誌外，也涉獵許多跟教養有關的書籍，從零歲教育專家劉修吉博士所著：《零歲教育的秘訣》（零歲到六歲的能力開發法）、《家庭教育》（談零到十五歲的心理與教育）、《革新的英才教育》（如何做個 21 世紀的領導者），到信誼基金會的「學前教育叢書」，以及坊間有關教養方面的書籍我幾乎無所不看。

我家除了我這條大書蟲之外，還有三條小書蟲，家裡的臥室、書房、餐廳、廚房，每個樓層處處都有書，而我這個書癡媽媽，無論是候車、候診、等人、休息時，生活中只要有一小段時間，我便拿來閱讀，孩子在這種閱讀的氛圍中耳濡目染，從小就喜歡看書看報，當他們還不懂禮讓時，放學回家還會搶書搶報紙看，對他們而言，閱讀其實就像呼吸、喝水一般自然，是生活的一部分。孩子愛閱讀，常引來其他父母羨慕的眼光，我也經常應邀演講跟父母分享有關

閱讀的經驗。

◆世界上最好聽的聲音，將閱讀、故事、生活做連結

人類的閱讀，從閱讀一張臉開始，當寶寶呱呱落地後，就不斷的經由觀察父母的表情，傾聽父母的聲音，認識這個世界，這是人類最原始的閱讀。然後再延伸到更多層次的閱讀，例如一本書、一幅畫、一部電影、一條街道，一小段風景，甚至一個城市……，當然閱讀的基本面，最終還是回歸到文字上。一般父母聽見寶寶哭時，也許會急著去抱他，我家寶寶6個月後，當我確知他不是因為肚子餓尿布濕等生理因素而哭時，我會先讓他看圖片，然後跟他說說圖片上的故事，這時他會漸漸停止哭泣，瞪著一雙大眼，側耳傾聽向四處搜尋聲音的來源，此刻的他，正在閱讀世上最好聽的聲音——媽媽的聲音。

老大一歲時，我設計了各種遊戲陪他玩，例如認字、猜字、摸彩、比賽爬行拿字卡、排火車字卡等等，看報紙時，抱著他一起看，帶她出門也會告訴他招牌上的字，更不斷的藉由繪本、故事、錄音帶、聽廣播等各種不同方式，給予豐富的刺激，提升他的閱讀能力，讓他對紙張對書本有一種熟悉的親切感，對書本不再害怕，甚至還把書當積木玩，一歲多時就時常拿著一本書搖搖晃晃的去蹲廁所，在生活中不著痕跡的讓他愛上閱讀，上小學之前他已經閱讀了八百本書，小三時開始看金庸小說、偉人傳記、文學名著等大部頭的書，今年大學學測考倒眾生那道自由發揮題——劉海戲金蟬，他考了滿分，可見他是個懂得應變的人。

◆以書為禮物，並教導孩子重視這份禮物

我認為父母給孩子最好的禮物，不是家財萬貫，而是讓孩子愛上閱讀。和書做朋友絕不吃虧！從小愛閱讀，長大便幸福。誇獎是能力伸展的催化劑，禮物是傳達情意的好橋樑，當孩子有好表現時，不妨舉出具體的事實加以誇獎，而適時的給予小禮物，也能讓孩子感覺溫暖，覺得自己的表現受肯定。

在孩子玩書摸書的年紀，我除了介紹書的構造、閱讀的動線、拿書、翻書、看書的方法之外，同時也叮嚀他：書是很珍貴的，要好好愛惜，不能隨意亂丟或摔壞了。他上學後，課業或品行表現良好時，我除了口頭上的嘉許，偶而也會買個小禮物作為鼓勵，在眾多的玩具或禮品中，他通常會選擇書籍。因為他覺得書是最棒的，他很寶貝他的書，例如我時常將重點摺起來，他發現我這個動作絕對抗議，有時候書不小心被妹妹滴到幾滴口水，他也會趕緊把口水擦掉。

猶記得初為人母時沒有經濟基礎，想看書只得從生活費中省吃儉用，才能買幾本書，回到家還得躲躲藏藏的怕外子發現，剛開始他曾囉唆幾句，後來孩子看得起勁，他就不反對了，18年來外子的態度從反對到很支持。而我除了到圖書館借書、跟朋友交換看書、也不斷的花錢買書，我家的書越買越多，至今已近



三千本藏書了。當然我也意識到，再怎麼努力買，也無法將天下好書都買回家的事實，所以這幾年我帶領同社區的另外 10 個家庭，搭上了臺北書香協會「書香列車」的活動，由書香協會源源不斷供應書籍。

◆盡情的享受閱讀的美妙跟樂趣

走筆至此，才發現尚未跟讀者分享閱讀的美妙跟樂趣。其實我也很想知道孩子的感受，於是我問老大：「你認為閱讀替你帶來最大的樂趣在哪裡？」由於他急著要出門，匆忙間他回說：「閱讀的好處是：至少讓我吵架時不會詞窮、無聊時不會沒事幹。」啊！兒子雖只是隨意



唐塞兩句，仔細想想也很有道理。記得有一回我帶他們參加一個聚會，由於人員尚未到齊，在場的許多孩子不是抱怨無聊就是互相打鬧，因為我習慣帶書出門，背包一打開，即刻人手一本書，母子（女）四人盡情的陶醉在書中世界，看完了再互換，充實又有趣。

前美國總統柯林頓夫婦非常注重親子共讀，許多專家也指出：從小抱著孩子朗讀書本，或說故事給孩子聽，那種氣氛跟被擁抱的感覺，會陪伴孩子一輩子。於是我好奇的問 11 歲的老么：「你還記得小時候，媽媽抱著你說故事，那種感覺嗎？」結果他說：「我記得我們都是窩在床上，看故事書，或輪流說故事。有一回媽媽妳出車禍，不會說故事，我們就輪流說給妳聽。」他的回答很中肯，雖然 18 歲的哥哥、12 歲的姐姐，以及 11 歲的他，已經不再需要我抱著說故事了，但是親子共讀的快樂，互動的過程，他都記憶猶新，前陣子他還說：「媽媽！你是否該帶我去看醫生啊？我好像得了『閱讀症』我整天都想看書呢！」

◆閱讀像一扇窗，幫孩子打開這扇窗，讓孩子的視野跟世界接軌

也許你會問：天天忙得像陀螺，哪有時間看書，哪有時間陪孩子？沒錯，忙碌的現代人，的確很難擁有整段的時間好好閱讀，好好陪孩子，但是我始終認為「零碎布條可以織彩衣，零碎時間可以織美夢」，你不妨「重質不重量」從每天 15 分鐘開始做起，當然你也不一定得教孩子認字，因為上了國小後，孩子的認字能力很快就提升了。在這之前，孩子幼小時，你可以買些有趣的玩具書、有聲書、讓他摸讓他看讓他玩，甚至讓他咬，讓他藉由觸覺、聽覺、視覺，感受書的美好。在家裡放些圖案簡單鮮明字體大的繪本，讓他隨時翻閱；一起外出時也可以在包包裡放幾本口袋書，隨時陪孩子看。

讓孩子愛上閱讀，10 歲不如 6 歲，6 歲不如 3 歲，習慣的養成越早越好，假如已經錯過這些黃金時機，也不必懊惱，馬上去做就對了。有關閱讀的專業理論工具書，坊間非常多，在此不加贅言，僅列 20 項閱讀寶典，跟讀者分享。

閱讀寶典

1. 不責備：孩子暫時不想閱讀，也不會責備他。
2. 不打擾：當孩子專心閱讀時，父母盡量不要打擾。
3. 佈置一個安靜的小角落：閱讀時放點清柔的背景音樂，一秒鐘一拍最理想。
4. 書籍要放在孩子方便取閱的地方：書籍放太高，會降低孩子閱讀的慾望。
5. 每天最少花15分鐘為孩子朗讀：如果孩子認識字，可以輪流的方式增加趣味性。
6. 朗讀兒歌、童詩時：可以響板、三角鐵等簡單樂器輔助，增加閱讀的律動感。
7. 把說改成寫：孩子的想法，請他別說出來，請他寫在紙條上。
8. 從最有興趣的開始：孩子喜歡汽車，就買跟汽車相關的書，喜歡恐龍，就買跟恐龍相關的書，依此類推。
9. 一開始先買簡單、重複性多的書：孩子的注意力、專心度都有限。
10. 量身訂做報紙、週刊、月刊、雜誌：日報比週報佳、週刊比月刊佳。
11. 讓孩子時常置身在書香的環境中：無論是自己家、朋友家、咖啡屋、書局皆可。
12. 時常提問：多問孩子如果、為什麼、怎麼辦等等，需要思考的問題，讓他尋求解答。
13. 多買一些可以刺激想像力的書：書的內容、架構可多重延伸。
14. 讓孩子有參與感：帶孩子到書店、圖書館，買書、借書時也聽聽他的意見。
15. 跟孩子分享書中的趣味：無論是笑話或故事，請把快樂的感覺與孩子分享。
16. 製作剪貼簿或小書：親子一起蒐集孩子喜歡的文章或圖片，製作成「悅讀」小書。
17. 稍有進步，就大大的鼓勵：當孩子閱讀能力增強了，或看書時間增長了，不妨用力的鼓掌。
18. 討論三部曲：跟孩子討論他看的那本書，讓他有機會提問、思考、表達。
19. 製造表演的機會：讓他說故事或朗讀文章給弟妹妹或親友聽。
20. 閱讀存款簿：看完一本書或一篇文章時，讓孩子做一個（30 到 50 字）的簡單記錄，繪圖呈現也可以，一張張放在相簿裡，或裝訂成冊。

